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2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3JNAA7B0534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群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群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群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营业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利群股份财务报表附注六·40 所述，利群股份 2022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7,860,175,208.11 元，营业收入确认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0。由于营业收入系利群	(1) 了解并测试利群股份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测试信息系统的一般控制及与营业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关键应用控制，测试并评价对销售业务相关的信

<p>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依赖于信息系统及财务系统的稳定运行和有效控制，营业收入核算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截止的准确性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息系统记录数据的及时性、系统计算准确性、数据传输一致性及财务系统营业收入确认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p> <p>(3) 检查利群股份收入会计政策及具体处理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了解利群股份在商品销售过程中对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判断的原则和依据是否合理；抽取主要的联营供应商合同，检查合同主要条款，检查利群股份在交易中的身份判断是否适当；</p> <p>(4) 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各业务板块本年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年同期数据的比较分析及租赁费、促销服务费等其他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数据的比较分析，对变动较大的通过检查合同、结算单据等验证其合理性；</p> <p>(5) 抽取样本，核对系统 POS 端进账金额与 SAP 系统及财务系统营业收入确认金额是否一致；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资料，包括合同、客户订单、出库单、客户签收单、货运单等，验证收入确实的真实性、完整性；</p> <p>(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小票、发货单据、客户验收单据及其他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确认和计量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如利群股份财务报表附注六·12 使用权资产及附注六·29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利群股份使用权资产账面原值为 4,091,026,551.94 元、累计折旧 1,868,196,701.03 元、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和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 292,966,588.69 元和 2,373,111,197.64 元。租赁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3。由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检查“租赁准则”）在租赁的识别、折现率选择、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列报与披露等方面涉及管理层重大评估和判断，且利群股份租赁业务较多，执行租赁准则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金额较大，对利群股份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确认和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检查与租赁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的管理层对租赁分类的认定、租金费用支付、使用权资产折旧以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等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估其所采用的折旧方法是否恰当；</p> <p>(2) 复核和评价管理层关于租赁负债折现率的程序及依据，判断折现率选择是否合理；</p> <p>(3) 评估利群股份对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是否复核租赁准则相关规定；检查利群股份对短期租赁及低价值租赁的判断是否符合租赁准则规定；</p> <p>(4) 检查利群股份根据租赁期限、租赁付款额、租赁负债折现率等计算的期末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及计提的使用权资产折旧、利息费用摊销等金额是否正确；</p> <p>(5) 在使用权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复核管理层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是否复核准则相关规定。</p>

四、其他信息

利群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利群股份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群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群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群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群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群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利群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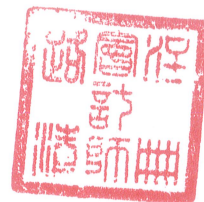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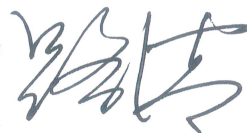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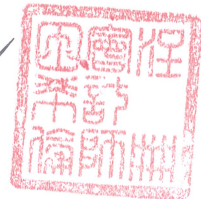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26,339,627.46	744,557,32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434,287,515.68	268,978,626.89
应收款项融资	六、3	4,378,225.00	6,898,797.13
预付款项	六、4	609,608,227.25	574,093,370.51
其他应收款	六、5	168,989,129.27	402,350,794.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6	2,511,282,373.75	1,888,699,128.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535,343,149.86	691,173,644.24
流动资产合计		4,990,228,248.27	4,576,751,685.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8	24,953,313.54	23,571,324.25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493,384,126.77	495,597,360.38
固定资产	六、10	6,338,515,216.90	6,004,921,443.34
在建工程	六、11	1,023,731,570.88	1,131,278,169.57
使用权资产	六、12	2,222,829,850.91	2,186,635,227.56
无形资产	六、13	1,188,916,839.41	1,210,039,637.21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560,121,068.06	605,107,48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05,699,986.94	91,732,29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520,304,256.26	624,727,226.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78,456,229.67	12,373,610,163.94
资产总计		17,468,684,477.94	16,950,361,849.73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德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刘艳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3,773,844,247.36	3,166,874,726.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8	473,204,127.78	508,786,224.25
应付账款	六、19	1,098,835,045.04	1,181,172,001.98
预收款项	六、20	70,743,095.79	76,195,900.25
合同负债	六、21	567,305,393.56	549,359,901.83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43,637,531.45	93,643,423.10
应交税费	六、23	63,721,417.72	147,546,790.74
其他应付款	六、24	2,151,695,116.29	1,889,823,427.1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424,557,255.36	403,375,238.42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74,485,260.84	70,410,396.39
流动负债合计		8,842,028,491.19	8,087,188,030.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56,647,779.47	128,190,666.67
应付债券	六、28	1,704,766,020.23	1,654,566,672.0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9	2,373,111,197.64	2,336,799,084.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0	27,164,692.14	7,200,000.00
递延收益	六、31	26,154,083.59	17,498,01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187,931,635.61	198,570,771.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5,775,408.68	4,342,825,209.07
负 债 合 计		13,217,803,899.87	12,430,013,239.9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2	849,733,364.00	860,527,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六、33	229,852,642.51	229,854,813.58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4	1,709,048,956.40	1,706,148,469.82
减: 库存股	六、35	61,168,399.50	103,273,333.80
其他综合收益	六、36	2,223,178.00	1,467,142.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8	432,448,352.04	426,103,619.29
一般风险准备	六、37	1,036,121.58	1,003,715.41
未分配利润	六、39	1,052,540,782.25	1,359,208,729.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15,714,997.28	4,481,040,236.18
少数股东权益		35,165,580.79	39,308,373.60
股东权益合计		4,250,880,578.07	4,520,348,609.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468,684,477.94	16,950,361,849.73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刘艳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379,252.08	128,618,046.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20,930,637.86	9,966,484.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83,469.99	2,806,385.42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6,979,229,406.14	6,731,724,178.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508,536.64	29,703,150.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36,839.92	7,879,425.34
流动资产合计		7,257,368,142.63	6,910,697,670.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235,529,140.29	3,191,929,140.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953,313.54	23,571,324.25
投资性房地产		228,631,488.26	236,282,291.90
固定资产		103,224,802.53	115,760,049.28
在建工程		382,810,710.07	314,823,485.69
使用权资产		30,320,734.27	36,119,378.72
无形资产		433,829,738.38	445,742,216.98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2,810,275.60	2,618,47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52,577.05	27,031,63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9,300.05	2,257,63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3,512,080.04	4,396,135,628.38
资产总计		11,740,880,222.67	11,306,833,299.34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志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51,441,690.27	2,456,033,186.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085,516.08	65,038,089.18
预收款项		2,303,521.89	3,159,269.62
合同负债		310,874,380.96	357,123,230.05
应付职工薪酬		7,806,080.84	8,120,745.33
应交税费		11,710,681.15	888,889.49
其他应付款		1,657,660,272.63	1,455,451,979.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576,384.78	135,307,958.48
其他流动负债		40,356,800.83	46,426,019.91
流动负债合计		5,078,815,329.43	4,527,549,367.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190,666.67
应付债券		1,704,766,020.23	1,654,566,672.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431,818.62	51,888,384.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20,833.34	3,470,83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318,672.19	1,838,116,556.43
负 债 合 计		6,828,134,001.62	6,365,665,924.28
股东权益：			
股本		849,733,364.00	860,527,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229,852,642.51	229,854,813.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1,252,696.34	1,968,352,209.76
减：库存股		61,168,399.50	103,273,333.80
其他综合收益		3,646,458.19	2,264,468.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9,284,754.55	312,940,021.80
未分配利润		1,600,144,704.96	1,670,502,114.82
股东权益合计		4,912,746,221.05	4,941,167,375.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740,880,222.67	11,306,833,299.34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藻印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香红才 香印德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刘印艳华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860,175,208.11	8,083,644,410.14
其中：营业收入	六、40	7,860,175,208.11	8,083,644,410.14
二、营业总成本		7,978,559,678.29	8,138,223,396.19
其中：营业成本	六、40	5,503,999,349.62	5,677,064,076.61
税金及附加	六、41	70,193,719.81	86,761,089.27
销售费用	六、42	1,375,289,227.80	1,388,617,910.61
管理费用	六、43	711,110,546.61	694,511,855.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44	317,966,834.45	291,268,463.93
其中：利息费用		331,381,134.74	263,360,711.37
利息收入		8,391,350.21	8,636,679.81
加：其他收益	六、45	28,517,477.60	19,243,763.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2,268,895.04	103,70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9,900,256.27	-3,801,552.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17,807,537.15	-26,067,587.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21,316,401.82	324,812,51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989,489.14	259,711,855.69
加：营业外收入	六、50	18,326,702.90	163,607,615.60
减：营业外支出	六、51	65,453,331.55	170,163,038.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116,117.79	253,156,433.05
减：所得税费用	六、52	31,954,144.20	173,250,726.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070,261.99	79,905,706.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73,070,261.99	79,905,706.59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070,261.99	79,905,706.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73,070,261.99	79,905,706.59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30,803.47	80,214,468.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458.52	-308,762.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6,035.36	1,300,825.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6,035.36	1,300,825.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1,989.29	2,264,468.9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1,989.29	2,264,468.9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5,953.93	-963,643.6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5,953.93	-963,643.6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314,226.63	81,206,531.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074,768.11	81,515,293.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458.52	-308,762.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胥志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27,760,735.57	384,779,834.9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06,891,430.93	243,798,800.03
税金及附加		4,158,125.72	1,854,918.44
销售费用		25,923,721.70	27,405,648.78
管理费用		121,760,223.97	77,967,594.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573,234.54	-35,773,764.86
其中：利息费用		145,568,580.53	101,117,740.99
利息收入		122,032,080.95	143,225,092.07
加：其他收益		2,634,574.92	1,160,766.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94,907,875.62	111,378,70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58,447.98	-2,198,718.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720.60	-21,729.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775,280.67	179,845,660.43
加：营业外收入		452,240.54	3,010,786.71
减：营业外支出		201,139.11	1,248,689.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026,382.10	181,607,757.79
减：所得税费用		-9,420,945.39	17,612,808.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47,327.49	163,994,949.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47,327.49	163,994,949.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1,989.29	2,264,468.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1,989.29	2,264,468.9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1,989.29	2,264,468.9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829,316.78	166,259,418.34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68,281,673.57	8,824,049,336.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090,334.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1,067,023,408.18	1,006,737,02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48,395,415.79	9,830,786,36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17,877,728.68	7,027,450,266.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897,419.02	826,272,11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201,141.55	403,520,49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691,981,522.25	944,433,98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73,957,811.50	9,201,676,86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37,604.29	629,109,50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57,875.62	103,70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75,483.44	346,755,053.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24,021.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343,409,3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166,720.13	346,858,757.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6,675,192.93	954,961,668.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252,117,886.24	605,008,90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793,079.17	1,559,970,56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626,359.04	-1,213,111,81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34,3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34,38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827,947,779.47	3,162,725,611.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218,315,319.65	271,312,061.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6,663,099.12	3,468,417,672.7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01,732,053.78	2,488,294,66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9,838,711.90	129,920,799.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428,382,470.84	446,641,82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9,953,236.52	3,064,857,295.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9,862.60	403,560,37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5,953.93	-963,643.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04,846.08	-181,405,577.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262,045.12	739,667,62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157,199.04	558,262,045.12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胥德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刘艳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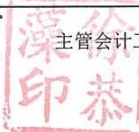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348,075.20	349,591,884.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5,705.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843,660.71	319,047,54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257,441.56	668,639,43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373,227.61	342,397,508.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84,264.72	46,850,24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65,802.01	2,634,77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793,550.30	1,540,208,98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716,844.64	1,932,091,51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40,596.92	-1,263,452,08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907,875.62	111,378,70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907,875.62	111,378,704.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261,998.22	83,745,737.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600,000.00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3,832.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61,998.22	108,479,57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4,122.60	2,899,13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48,000,000.00	2,452,725,611.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30.48	103,432,06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8,018,030.48	2,556,157,671.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91,732,053.78	1,668,294,66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483,327.44	103,513,750.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68,140.67	7,691,968.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2,783,521.89	1,779,500,38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65,491.41	776,657,28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618,046.64	590,513,70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439,029.55	106,618,046.64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晋德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艳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小计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干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0,527,080.00	1,706,148,468.82	103,273,333.80	1,467,142.64	426,103,619.29	1,063,715.41	1,359,298,729.24	4,481,040,236.18				39,306,373.60	4,520,346,60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0,527,080.00	1,706,148,468.82	103,273,333.80	1,467,142.64	426,103,619.29	1,063,715.41	1,359,298,729.24	4,481,040,236.18				39,306,373.60	4,520,346,609.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83,716.00	2,500,486.58	-42,104,934.30	756,035.36	6,344,732.75	32,406.17	-366,667,946.99	-265,325,238.90				-4,142,792.81	-269,468,03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6,035.36			-172,830,803.47					-239,468.62	-172,314,236.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83,716.00	2,500,486.58	-42,104,934.30									400,000.00	34,699,533.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86,137.00		-31,308,797.30									400,000.00	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421.00	14,449.03											14,698.96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4,194,834.85											34,194,834.8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344,732.75			-123,804,737.35					-4,303,334.29	-131,763,338.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344,732.75			-6,344,732.75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一般风险准备													
1. 本年提取						32,406.17	-32,406.17						
2. 本年使用						32,406.17	-32,406.17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49,743,364.00	1,706,048,956.40	61,168,399.50	2,223,178.00	432,448,352.04	1,096,121.58	1,022,540,782.25	4,215,714,997.28				35,165,580.79	4,250,880,578.07

刘乾华

刘乾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晋德才

晋德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恭

徐恭

法定代表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0,512,288.00		229,868,095.44	1,762,717,032.44	159,930,297.56	166,317.40	411,306,790.25	1,654,655,892.39	4,759,295,688.36	7,197,135.67	4,766,493,204.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602,635.91	-598,258,421.45	-599,861,057.36		-359,861,057.3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0,512,288.00		229,868,095.44	1,762,717,032.44	159,930,297.56	166,317.40	409,704,154.34	1,296,397,470.94	4,359,435,011.00	7,197,135.67	4,406,632,146.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12.00		-13,281.86	-56,568,892.62	-56,656,963.76	1,300,825.24	16,399,494.95	62,811,258.30	81,695,225.18	32,111,237.93	113,716,463.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00,825.24		80,214,468.66	81,516,293.90	32,111,237.93	113,636,531.8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12.00		-13,281.86	-56,568,892.62	-56,656,963.76				89,931.28		86,931.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812.00		-13,281.86	-56,568,892.62	-56,568,892.62				-56,567,032.48		-56,567,032.48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6,656,963.76		56,656,963.7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99,494.95	-16,399,494.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399,494.95	-16,399,494.95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0,527,080.00		229,854,813.58	1,706,148,469.82	103,273,333.80	1,467,142.64	426,103,619.29	1,359,208,729.24	4,481,940,236.18	39,208,372.60	4,520,348,608.78	

法定代表人:

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松华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0,527,080.00		229,854,813.58		1,968,352,209.76	103,273,333.80		312,340,021.80	1,670,502,114.82	4,941,167,37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60,527,080.00		229,854,813.58		1,968,352,209.76	103,273,333.80		312,340,021.80	1,670,502,114.82	4,941,167,375.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83,716.00		-2,171.07		2,900,486.58	-42,104,934.30		6,344,732.75	-70,357,409.86	-28,421,154.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1,989.29	63,447,327.49	64,829,316.7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83,716.00		-2,171.07		2,900,486.58	-42,104,934.30				34,209,533.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783,716.00				-31,308,797.30	-42,104,934.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421.00		-2,171.07		14,449.03					14,698.36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4,194,834.85					34,194,834.8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44,732.75	-133,804,737.35	-127,460,00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44,732.75	-6,344,732.75	
2. 对股东的分配									-127,460,004.60	-127,460,004.6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49,733,364.00		229,852,642.51		1,971,252,696.34	61,168,399.50		319,084,754.55	1,600,144,704.96	4,912,746,221.05

法定代表人：

徐恭

徐恭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华

徐华 印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项 目	2021年度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860,512,268.00		229,868,065.44			2,024,920,772.38	159,930,297.56		298,43,162.76	1,537,330,383.50	4,790,844,384.52
上年年末余额										
四、会计政策变更								-1,502,635.91	-14,423,723.17	-15,026,359.0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60,512,268.00		229,868,065.44		2,024,920,772.38	159,930,297.56		296,540,526.85	1,522,906,660.33	4,774,818,025.44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12.00		-13,281.86		-56,568,562.62	-56,656,963.76		16,399,494.95	147,695,454.49	166,349,349.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12.00		-13,281.86		-56,568,562.62	-56,656,963.76			163,894,949.44	163,259,418.9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931.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812.00		-13,281.86		-56,568,562.6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99,494.95	-16,399,494.95	
2. 对股东的分配								16,399,494.95	-16,399,494.95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0,527,080.00		229,854,813.58		1,968,352,209.76	103,273,333.80		312,940,021.80	1,670,502,114.82	4,941,167,375.05

单位：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徐恭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廷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花琴



徐廷才



刘花琴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经青岛市人民政府【青股改字(1997)61号】“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批准证书”批准,由青岛利群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群集团)、青岛福兴祥商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临海市仲达建筑装饰公司、江苏省江都市宏伟工业设备配套公司、青岛金海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青岛利群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代表内部职工个人)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6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74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82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6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86,050.046万元。

2020年4月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核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4号)的核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00万份,每份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00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2,040张可转债完成转股,转股29,041股普通股,转股后股本为84,973.3364万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恭藻

公司住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路78号

公司总部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

本集团属于商业连锁经营行业,主要从事百货商品、超市商品、电器商品的批发与零售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国内商业(国家危禁、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装饰装潢;家电、钟表维修;计算机维修;农副产品代购代销;特许经营;企业管理及相关业务培训。(以下范围限分支经营):广告业务、住宿、餐饮服务、保龄球、棋牌、KTV包房、台球、音乐茶座、卡拉OK、乒乓球;柜台租赁;图书零售;批发、零售、网上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散装食品(现场制售);冷冻冷藏食品、农产品、生鲜肉、水果、蔬菜、水产品、洗涤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化妆品、珠宝首饰、五金家电、数码产品、通讯器材、家用电器、健身器材、劳动防护用品、办公用品、文体用品、药品、保健食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消毒用品、汽车用品及配件、安保器械、小包装加碘食盐及小包装多品种食盐。卷烟、雪茄烟、电子烟、烟草制品零售;音像制品零售;停车场服务。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利群集团青岛利群商厦有限公司等 122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青岛瑾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青岛利源舜泰商贸有限公司等 10 家,因南通福兴祥物流有限公司注销减少 1 家、因将所持有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减少 1 家。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0.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9、(4)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单位为信用特征,对应收关联往来进行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外,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9、(4) 金融资产减值。

1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9、(4)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单位为信用特征,对应收关联往来进行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极低的组合	信用风险极低的、预计在短期内可以全额收回的应收银联或银行POS款、其他第三方支付平台结算款	预计不存在信用损失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外,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13.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原材料等,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存货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成本按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进行结转。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住宅小区中无偿交付管理部门使用的非营业性的文教、卫生、行政管理、市政公用配套设施所需费用以及由政府部门收取的公共配套设施费,计入小区商品房成本;有偿转让的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单独计入“开发产品”;小区内社区服务用房,由本公司负担的征地拆迁等费用,以及用房单位负担建安工程费用等,公司负担部分计入小区商品房成本。开发产品办理竣工验收后,公司按照建筑面积将尚未发生的公共设施配套费采用预提的办法从开发成本中计提。

领用或发出库存商品,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开发产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四/9、(4)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5.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览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2.50-2.00
房屋建筑物	20-30	5.00	4.75-3.17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大的有形资产。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30	5.00	4.75-3.17
2	机器设备	8-15	5.00	11.88-6.33
3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4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5	其他设备(办公、消防、监控等设备)	5-10	5.00	19.00-9.5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由于各种原因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而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3.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经营租赁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费用和其他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费用的摊销年限为3-10年、其他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5.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及职教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职工与企业签订的合同到期前,企业根据法律与职工本人或职工代表(如工会)签订的协议,或者基于商业惯例,承诺其提前终止对职工的雇佣关系时支付的补偿产生,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7.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8.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0.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成本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收入确认具体政策

①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所销售百货、电器、超市商品在销售商品价款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权利、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时确认为收入。若本集团在向顾客转让商品之前控制商品,则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顾客对价总额确认收入。若本集团的履约义务为安排另一方提供商品,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时,需要向客户支付对价的,将支付的对价冲减销售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会员积分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同时授予客户奖励积分的,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商品销售或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一部分确认为收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合同负债,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依据奖励积分的兑换价值标准和预计兑换率确定。待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失效时,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②提供劳务收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1.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投资设立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用于购建或以投资设立形成长期资产的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1.使用权资产”以及“27.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初始计量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③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②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③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④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⑤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⑥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转租赁

本公司发生的转租赁基于使用权资产按(3)的要求进行分类,原租赁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时,分类为经营租赁。

1) 分类为融资租赁的转租赁

当一项转租赁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转租的使用权资产,并确认转租投资净额。本公司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计量转租投资净额,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转租投资净额。使用权资产与转租投资净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分类为经营租赁的转租赁

当一项转租赁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时,本公司将继续保留原转租赁相关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按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进行后续计量。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集团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本集团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0%
消费税	金银首饰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0%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丰捷有限公司	16.50%
康丰有限公司	16.50%
利群集团青岛金海岸商场有限公司	20%
利群集团胶州商厦有限公司	20%
青岛利群便利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20%
青岛瑞丽服饰有限公司	20%
青岛博晟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0%
青岛恒宜祥物流有限公司	20%
青岛利群家政服务网络中心	20%
南通春林置业有限公司	20%
诸暨德程置业有限公司	20%
南通宜祥商贸有限公司	20%
利群(青岛)贸易有限公司	20%
福兴祥(江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青岛福兴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青岛利群麦岛超市有限公司	20%
青岛利群辛安超市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8 号)第十五条第二项,本集团免交避孕药品和用具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本集团自2012年1月1日起,免交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本集团自2012年10月1日起,免交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3号),公司之子公司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淮安福兴祥物流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50%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2021年第10号),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本集团自2008年1月1日起,粮食初加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7)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年第8号),本集团之子公司利群集团青岛金海岸商场有限公司、青岛利群麦岛超市有限公司等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2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2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427,691.99	13,889,931.94
银行存款	536,270,215.02	549,246,953.6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178,641,720.45	181,420,438.66
合计	726,339,627.46	744,557,324.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6,855,282.61	183,868,441.28

(1)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7,472,028.88 元、信用证保证金 25,346,667.00 元、保函保证金 350,000.00 元,在所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银行借款到期偿还前,款项使用受到限制。

(2) 年末因诉讼被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30,013,732.54 元,为公司诉讼事项被冻结款项,款项使用受到限制。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811,070.20	100.00	1,523,554.52	0.35	434,287,515.68
其中:账龄组合	435,811,070.20	100.00	1,523,554.52	0.35	434,287,515.68
合计	435,811,070.20		1,523,554.52		434,287,515.6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181,577.76	100.00	202,950.87	0.08	268,978,626.89
其中:账龄组合	269,181,577.76	100.00	202,950.87	0.08	268,978,626.89
合计	269,181,577.76	100.00	202,950.87		268,978,626.89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6,323,576.27	866,593.31	0.21
1-2年	19,425,184.18	633,261.01	3.26
2-3年	228.40	34.79	15.23
3-4年	62,081.35	23,665.41	38.12
合计	435,811,070.20	1,523,554.52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6,323,576.27
1-2年	19,425,184.18
2-3年	228.40
3-4年	62,081.35
合计	435,811,070.20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02,950.87	1,320,603.65				1,523,554.52
合计	202,950.87	1,320,603.65				1,523,554.52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年度,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一	28,098,762.20	1年以内	6.45	0.00
客户二	19,399,412.45	1年以内	4.45	0.00
客户三	18,706,521.39	1年以内	4.29	0.00
客户四	13,030,950.21	1年以内	2.99	0.00
客户五	4,926,638.00	1年以内	1.13	0.00
	4,563,953.72	1-2年	1.05	148,784.89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合计	88,726,237.97		20.36	148,784.89

3.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78,225.00	6,898,797.13
合计	4,378,225.00	6,898,797.13

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2) 年末无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93,580,531.58	97.37	567,153,175.90	98.79
1-2年	14,477,161.22	2.37	6,700,789.70	1.17
2-3年	1,311,129.54	0.22	239,404.91	0.04
3-4年	239,404.91	0.04		
合计	609,608,227.25	100.00	574,093,370.5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47,910,395.15	1年以内	7.86
供应商二	29,657,805.55	1年以内	4.87
供应商三	28,098,020.20	1年以内	4.61
供应商四	24,682,021.21	1年以内	4.05
供应商五	24,416,620.07	1年以内	4.01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154,764,862.18		25.40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68,989,129.27	402,350,794.14
合计	168,989,129.27	402,350,794.14

5.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胶州物流搬迁补偿款		252,117,886.60
应收银联等第三方代收款	27,566,869.98	27,608,572.85
应收保证金	45,527,902.17	38,085,592.85
应收拟受让土地垫付补偿款	27,867,618.00	27,867,618.00
应收出口退税	27,898,221.28	15,980,853.39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职工借款	17,712,036.71	11,866,935.26
应收其他款项	41,764,457.25	39,615,701.59
合计	188,337,105.39	413,143,160.54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389,108.28	8,403,258.12		10,792,366.40
2022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229,449.14	1,229,449.14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538,106.53	7,041,546.09		8,579,652.62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4,042.90			-24,042.9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673,722.77	16,674,253.35		19,347,976.12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5,618,906.91
1-2年	38,100,635.49
2-3年	10,389,654.84
3-4年	10,441,944.56
4-5年	2,340,219.55
5年以上	1,445,744.04
合计	188,337,105.39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0,792,366.40	8,579,652.62			-24,042.90	19,347,976.12
合计	10,792,366.40	8,579,652.62			-24,042.90	19,347,976.12

(5)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青岛市黄岛区隐珠街道办事处	应收代垫款	20,000,000.00	1-2年	10.62	2,100,000.00
		7,867,618.00	3-4年	4.18	4,337,417.8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胶州市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12,970,812.89	1年以内	6.89	354,103.19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北区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10,149,768.15	1年以内	5.39	277,088.67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银联等第三方支付收款	9,087,398.28	1年以内	4.83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银联等第三方支付收款	6,921,229.31	1年以内	3.67	
合计	—	66,996,826.63	—	35.58	7,068,609.66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029,852,879.16	30,998,833.64	1,998,854,045.52	1,922,876,845.88	36,081,777.27	1,886,795,068.61
开发成本	512,242,407.68		512,242,407.68			
材料物资	185,920.55		185,920.55	1,904,060.07		1,904,060.07
合计	2,542,281,207.39	30,998,833.64	2,511,282,373.75	1,924,780,905.95	36,081,777.27	1,888,699,128.6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6,081,777.27	17,807,537.15		22,890,480.78		30,998,833.64
合计	36,081,777.27	17,807,537.15		22,890,480.78		30,998,833.64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300,486,608.45	327,806,153.61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9,924,831.63	262,566,659.92
应收保理款	102,807,987.82	96,818,000.00
预交企业所得税	2,123,721.96	3,982,830.71
合计	535,343,149.86	691,173,644.24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	13,578,333.11	13,578,333.28
嘉兴安通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1,374,980.43	9,992,990.97
合计	24,953,313.54	23,571,324.25

(2) 本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	2,157,875.62	2,447,009.15				
合计	2,157,875.62	2,447,009.15				

注: 本集团以非交易为目的持有上述投资, 因此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投资。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46,732,993.22	190,598,980.12	637,331,973.34
2.本年增加金额	17,784,707.09		17,784,707.09
外购	17,784,707.09		17,784,707.09
在建工程/固定资产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464,517,700.31	190,598,980.12	655,116,680.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9,862,370.64	51,872,242.32	141,734,612.96
2.本年增加金额	15,026,897.05	4,971,043.65	19,997,940.70
计提或摊销	15,026,897.05	4,971,043.65	19,997,940.70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104,889,267.69	56,843,285.97	161,732,553.6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初账面价值	356,870,622.58	138,726,737.80	495,597,360.38
2.年末账面价值	359,628,432.62	133,755,694.15	493,384,126.77

10.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338,515,216.90	6,004,921,443.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338,515,216.90	6,004,921,443.34

10.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年初余额	6,458,618,259.61	1,132,428,590.37	117,547,627.50	111,474,152.18	304,929,763.04	8,124,998,392.70
2.本年增加金额	424,813,306.44	224,945,486.18	6,099,351.72	7,279,696.16	21,113,803.56	684,251,644.06
(1) 购置	21,442,643.14	16,134,324.14	6,099,351.72	5,046,975.81	4,341,798.08	53,065,092.89
(2) 在建工程转入	403,370,663.30	208,811,162.04		2,232,720.35	16,772,005.48	631,186,551.17
3.本年减少金额	2,187,360.69	17,496,504.56	9,828,062.15	206,588.08	3,083,666.83	32,802,182.31
(1) 处置或报废		17,286,140.12	9,828,062.15	185,349.14	2,853,534.35	30,153,085.76
(2) 其他减少	2,187,360.69	210,364.44		21,238.94	230,132.48	2,649,096.55
4.年末余额	6,881,244,205.36	1,339,877,571.99	113,818,917.07	118,547,260.26	322,959,899.77	8,776,447,854.4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91,005,776.80	517,880,893.73	58,137,035.43	72,261,806.01	162,314,682.13	2,101,600,194.10
2.本年增加金额	227,354,801.27	71,870,424.73	9,522,238.73	13,446,331.04	23,054,984.24	345,248,780.01
(1) 计提	227,354,801.27	71,870,424.73	9,522,238.73	13,446,331.04	23,054,984.24	345,248,780.01
(2)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2,855,680.66	8,025,711.07		1,966,812.60	22,848,204.33
处置或报废		12,855,680.66	8,025,711.07		1,966,812.60	22,848,204.33
4.年末余额	1,518,360,578.07	576,895,637.80	59,633,563.09	85,708,137.05	183,402,853.77	2,424,000,769.7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7,303,332.47		3,713.60	1,169,709.19	18,476,755.26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3,723,181.72			821,705.77	4,544,887.49
处置或报废		3,723,181.72			821,705.77	4,544,887.49
4.年末余额		13,580,150.75		3,713.60	348,003.42	13,931,867.77
四、账面价值						
1.年初账面价值	5,167,612,482.81	597,244,364.17	59,410,592.07	39,208,632.57	141,445,371.72	6,004,921,443.34
2.年末账面价值	5,362,883,627.29	749,401,783.44	54,185,353.98	32,835,409.61	139,209,042.58	6,338,515,216.90

(2)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莱西商厦房产	212,307,375.38	自建,尚在办理中
利群西海岸金鼎房产	226,761,490.18	自建,尚在办理中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3,731,570.88	1,131,278,169.57
工程物资		
合计	1,023,731,570.88	1,131,278,169.57

1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文登购物广场二期	45,931,533.30		45,931,533.30	45,931,533.30		45,931,533.30
黄岛综合体工程	290,184,031.84		290,184,031.84	223,042,557.48		223,042,557.48
荣成新广场工程	90,876,243.75		90,876,243.75	90,876,243.75		90,876,243.75
莱州新广场项目	404,028,937.19		404,028,937.19	225,861,962.94		225,861,962.94
蓬莱海情综合体工程	141,175,698.68		141,175,698.68	137,935,984.78		137,935,984.78
胶州粮食物流(产业)园				119,846,320.76		119,846,320.76
利群智慧物流及供应链产业园三期项目	40,515,911.42		40,515,911.42			
淮安物流二期项目	6,872,412.76		6,872,412.76	277,065,828.28		277,065,828.28
李沧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9,813,053.82		9,813,053.82
城阳双埠物流工程	578,423.32		578,423.32			
其他	3,568,378.62		3,568,378.62	904,684.46		904,684.46
合计	1,023,731,570.88		1,023,731,570.88	1,131,278,169.57		1,131,278,169.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文登购物广场二期	45,931,533.30					45,931,533.30
黄岛综合体工程	223,042,557.48	67,141,474.36				290,184,031.84
荣成新广场工程	90,876,243.75					90,876,243.75
莱州新广场项目	225,861,962.94	178,166,974.25				404,028,937.19
胶州粮食物流(产业)园	119,846,320.76	132,573,652.94	235,031,498.23		17,388,475.47	0.00
利群智慧物流及		40,515,911.42				40,515,911.42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供应链产业园三期项目						
李沧物流办公楼及地下车库工程	9,813,053.82	6,700,211.59	16,513,265.41			0.00
蓬莱鼎峰综合体工程	137,935,984.78	3,239,713.90				141,175,698.68
淮安物流二期项目	277,065,828.28	91,283,826.78	361,477,242.30			6,872,412.76
合计	1,130,373,485.11	519,621,765.24	613,022,005.94		17,388,475.47	1,019,584,768.94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文登购物广场二期	17,125.00	91.25	95.00				自筹
黄岛综合体工程	100,000.00	92.66	97.00	57,674,385.58	28,928,607.76	3.71	募集资金
荣成新广场工程	27,500.00	46.33	47.00				自筹
莱州新广场项目	85,370.00	47.33	48.00	20,729,681.46	7,342,018.67	3.71	募集资金
胶州粮食物流(产业)园	108,302.00	98.55	100.00	43,969,791.78	750,031.75	3.71	募集资金
利群智慧物流及供应链产业园三期项目	30,000.00	13.51	15.00				自筹
蓬莱鼎峰综合体工程	38,700.00	36.48	37.00	6,835,177.58	1,003,986.96	3.71	募集资金
淮安物流二期项目	40,000.00	97.50	98.00	2,777,522.50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446,997.00			131,986,558.90	38,024,645.14		

(3) 截至年末，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871,523,802.56		3,871,523,802.56
2. 本年增加金额	423,027,930.58		423,027,930.58
租入	423,027,930.58		423,027,930.58
3. 本年减少金额	203,525,181.20		203,525,181.2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其他	合计
租赁变更	19,127,930.62		19,127,930.62
处置	184,397,250.58		184,397,250.58
4. 年末余额	4,091,026,551.94		4,091,026,551.94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684,888,575.00		1,684,888,575.00
2. 本年增加金额	308,855,183.78		308,855,183.78
计提	308,855,183.78		308,855,183.78
3. 本年减少金额	125,547,057.75		125,547,057.75
处置	125,547,057.75		125,547,057.75
4. 年末余额	1,868,196,701.03		1,868,196,701.0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222,829,850.91		2,222,829,850.91
2. 年初账面价值	2,186,635,227.56		2,186,635,227.56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92,913,243.84	36,918,250.33	1,529,831,494.17
2. 本年增加金额	13,183,486.70	7,499,582.04	20,683,068.74
购置	13,183,486.70	7,499,582.04	20,683,068.74
3. 本年减少金额		12,782.69	12,782.69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2,782.69	12,782.69
4. 年末余额	1,506,096,730.54	44,405,049.68	1,550,501,780.22
二、累计摊销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年初余额	312,737,714.91	7,054,142.05	319,791,856.96
2.本年增加金额	38,109,384.48	3,683,699.37	41,793,083.85
计提	38,109,384.48	3,683,699.37	41,793,083.8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350,847,099.39	10,737,841.42	361,584,940.8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初账面价值	1,180,175,528.90	29,864,108.31	1,210,039,637.21
2.年末账面价值	1,155,249,631.15	33,667,208.26	1,188,916,839.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柜台装修	34,132,210.07	16,427,693.64	14,426,760.77	614,247.20	35,518,895.74
租入房产装修改造	570,975,273.97	53,960,566.43	85,281,887.05	15,051,781.03	524,602,172.32
合计	605,107,484.04	70,388,260.07	99,708,647.82	15,666,028.23	560,121,068.06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977,770.46	8,809,022.58	28,992,986.87	6,730,000.22
可抵扣亏损	125,804,830.94	31,451,207.75	83,722,968.10	20,930,742.03
会员积分返利确认的递延收益	4,506,093.63	1,125,460.24	6,026,300.92	1,503,766.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850,721.64	13,712,680.41	50,484,041.07	12,621,010.27
股权激励	34,194,834.85	8,548,708.71		
合计	257,334,251.52	63,647,079.69	169,226,296.96	41,785,519.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51,726,542.44	187,931,635.61	794,283,085.80	198,570,771.45
合计	751,726,542.44	187,931,635.61	794,283,085.80	198,570,771.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736,303.84	42,052,907.25	290,848,759.20	49,946,77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736,303.84		290,848,759.2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93,339,934.12	2,456,854,619.5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356,320.76	1,911,088.04
存货跌价准备	10,536,273.06	16,173,019.6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335,346.63	18,476,755.26
会员积分返利确认的递延收益	2,187,065.68	2,120,184.27
预计负债	27,164,692.14	7,200,000.00
使用权资产	261,501,094.92	228,492,748.77
合计	1,812,420,727.31	2,731,228,415.49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22年		1,207,169,999.58
2023年	243,679,137.82	234,994,038.96
2024年	311,833,763.13	310,207,868.48
2025年	226,637,796.64	247,987,880.20
2026年	434,199,344.40	456,494,832.31
2027年	276,989,892.13	
合计	1,493,339,934.12	2,456,854,619.53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等款项	6,851,414.62		6,851,414.62	7,226,461.03		7,226,461.03
拟购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预付款	16,469,226.00		16,469,226.00	29,225,696.00		29,225,696.00
拟开发土地前期土地一级整理费	496,983,615.64		496,983,615.64	588,275,069.40		588,275,069.40
合计	520,304,256.26		520,304,256.26	624,727,226.43		624,727,226.43

(1)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青岛市胶州福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与胶州市三里河街道办事处签订的《福兴祥物流搬迁改造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青岛市胶州福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拟出资受让位于香港路以北、杭州路以西、三里河以南、梧州路以东的土地使用权，向胶州市三里河街道办事处支付前期土地一级整理费244,865,729.40元、252,117,886.24元，所支付款项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2) 2020年11月，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瑞尚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鼎誉酒业有限公司、青岛臻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青岛品尚家居有限公司分别向青岛高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3,000,000.00元、青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青岛高科支付2,914,296.00元，共计支付14,914,296.00元，款项用途为购买各公司在青岛智信中心的办公楼。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所购买办公楼尚未办理产权移交手续。已支付款项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3)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与胶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21年7月16日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受让坐落于胶州市里岔镇物流二路西侧、物流四路北侧土地使用权,所支付土地款1,554,930.00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31,181,108.62	858,819,040.61
抵押借款	969,247,202.77	803,206,527.78
信用借款	1,611,385,564.47	1,482,849,158.34
质押借款	62,030,371.50	22,000,000.00
合计	3,773,844,247.36	3,166,874,726.7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3,204,127.78	508,786,224.25
合计	473,204,127.78	508,786,224.25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货款	1,098,835,045.04	1,181,172,001.98
合计	1,098,835,045.04	1,181,172,001.98

(2)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租金	70,183,511.76	75,196,026.79
预收其他款项	559,584.03	999,873.46
合计	70,743,095.79	76,195,900.2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售预付卡预收款	303,341,455.56	351,635,238.32
预收货款	257,270,778.69	189,578,178.32
会员积分返利	6,693,159.31	8,146,485.19
合计	567,305,393.56	549,359,901.83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年发生的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售预付卡预收款	-48,293,782.76	公司预付卡消费使用较同期减少
预收货款	67,692,600.37	因春节较同期提前，公司年末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合计	19,398,817.61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93,153,212.56	794,835,853.03	777,987,783.23	110,001,282.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0,210.54	68,239,436.42	35,093,397.87	33,636,249.09
辞退福利				
合计	93,643,423.10	863,075,289.45	813,081,181.10	143,637,531.45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63,727.05	712,552,995.51	697,502,190.64	29,814,531.92
职工福利费	2,158,484.88	28,501,434.98	30,659,919.86	
社会保险费	290,299.71	32,948,331.05	31,768,408.48	1,470,222.2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71,088.64	31,528,815.93	31,041,811.14	758,093.43
工伤保险费	16,341.84	1,299,372.74	609,961.44	705,753.14
生育保险费	2,869.23	120,142.38	116,635.90	6,375.71
住房公积金	295,135.47	10,789,226.16	6,689,736.97	4,394,624.6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645,565.45	10,043,865.33	11,367,527.28	74,321,903.50
合计	93,153,212.56	794,835,853.03	777,987,783.23	110,001,282.3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68,904.27	65,575,603.24	33,742,787.60	32,301,719.91
失业保险费	21,306.27	2,663,833.18	1,350,610.27	1,334,529.18
合计	490,210.54	68,239,436.42	35,093,397.87	33,636,249.09

23.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8,197,611.00	30,949,962.93
消费税	764,146.30	1,451,99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4,622.05	1,252,605.59
企业所得税	19,196,938.08	97,960,562.09
房产税	9,630,577.46	10,705,672.39
个人所得税	1,253,496.24	1,239,523.94
印花税	834,849.95	762,517.32
土地使用税	853,558.77	1,387,806.95
教育费附加	952,242.92	976,001.0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6,672.32	262,712.58
土地增值税	594,750.00	594,750.00
其他	1,952.63	2,682.19
合计	63,721,417.72	147,546,790.74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151,695,116.29	1,889,823,427.19
合计	2,151,695,116.29	1,889,823,427.19

24.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款项	1,016,323,783.83	653,765,220.40
应付工程款或设备款	715,114,500.13	757,582,932.91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134,081,932.00	179,401,916.19
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61,168,399.50	103,273,333.80
应付其他款项	225,006,500.83	195,800,023.89
合计	2,151,695,116.29	1,889,823,427.1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307,290.17	合作开发项目融资借款
	44,522,117.31	购房尾款，年末待支付
	3,002,016.24	工程款，尚未支付完成
中启胶建集团有限公司	43,949,310.90	工程款，尚未支付完成
利群集团青岛批发分公司	37,429,133.44	工程材料款，尚未支付完成
青岛鲁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321,012.94	工程款，尚未支付完成
山东三维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2,835,358.53	工程款，尚未支付完成
合计	229,366,239.53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1,590,666.67	128,190,666.6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2,966,588.69	275,184,571.75
合计	424,557,255.36	403,375,238.42

26. 其他流动负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4,485,260.84	70,410,396.39
合计	74,485,260.84	70,410,396.39

27.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56,647,779.47	114,170,283.06
保证借款		14,020,383.61
合计	56,647,779.47	128,190,666.67

28.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704,766,020.23	1,654,566,672.03
合计	1,704,766,020.23	1,654,566,672.03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利群转债	1,800,000,000.00	2020-4-1	6年	1,800,000,000.00	1,654,566,672.03		16,198,087.50	44,817,036.70	10,815,776.00	1,704,766,020.23
合计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654,566,672.03		16,198,087.50	44,817,036.70	10,815,776.00	1,704,766,020.2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核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4号),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00万份,每份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00亿元,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0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4月8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公司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10月8日至2026年3月31日止。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最新转股价格为每股6.90元。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3,161,980,863.39	3,110,404,684.27
未确认融资费用	-788,869,665.75	-773,605,599.48
合计	2,373,111,197.64	2,336,799,084.79

30.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已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27,164,692.14	2,850,000.00	详见本附注“十二、1”
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4,350,000.00	
合计	27,164,692.14	7,200,000.00	

31.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498,014.13	10,630,000.00	1,973,930.54	26,154,083.59	
合计	17,498,014.13	10,630,000.00	1,973,930.54	26,154,083.59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李沧物流建设项目	2,745,217.31			133,913.04			2,611,304.27	与资产相关
青岛市放心粮油配送项目	146,944.40			76,666.68			70,277.72	与资产相关
线上供应链平台综合项目	3,470,833.34			350,000.00			3,120,833.34	与资产相关
物流标准化升级改造项目	892,241.30			892,241.30				与资产相关
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	5,270,555.56			176,666.64			5,093,888.92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	4,972,222.22			166,666.68			4,805,555.54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加工集配中心配套建设项目		3,000,000.00		66,666.64			2,933,333.36	与资产相关
华东区供应链及现代物流总部基地项目		5,000,000.00		111,109.56			4,888,890.44	与资产相关
物流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2,630,000.00					2,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498,014.13	10,630,000.00		1,973,930.54			26,154,083.59	

32.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60,527,080.00				-10,793,716.00	-10,793,716.00	849,733,364.00

本年股本变动增减-10,793,716.00万元，其中：（1）对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340,000.00元；（2）对9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10,456,137.00元；（3）可转债投资者转股增加2,421.00元。

33.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29,854,813.58				2,171.07		229,852,642.51
合计		229,854,813.58				2,171.07		229,852,642.5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核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4号），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00万份，每份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00亿元。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司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考虑发行费用后负债成分金额为1,559,408,155.63元，权益成分的金额为229,878,695.40元。本年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因转股减少17,000.00元（即170张），减少的权益成分共计2,171.07元。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688,971,998.88	14,449.03	31,308,797.30	1,657,677,650.61
其他资本公积	17,176,470.94	34,194,834.85		51,371,305.79
合计	1,706,148,469.82	34,209,283.88	31,308,797.30	1,709,048,956.40

说明:(1)本年股本溢价减少 31,308,797.30 元,为公司对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对 91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支付价款超过回购注销股本的金额。

(2)本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4,194,834.85 元,为确认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35.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	103,273,333.80		42,104,934.30	61,168,399.50
合计	103,273,333.80		42,104,934.30	61,168,399.50

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4,468.90	1,381,989.29				1,381,989.29		3,646,458.19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64,468.90	1,381,989.29				1,381,989.29		3,646,458.1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7,326.26	-625,953.93				-625,953.93		-1,423,280.19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7,326.26	-625,953.93				-625,953.93		-1,423,280.1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67,142.64	756,035.36				756,035.36		2,223,178.00

37. 一般风险准备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003,715.41	32,406.17		1,036,121.58
合计	1,003,715.41	32,406.17		1,036,121.58

3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6,103,619.29	6,344,732.75		432,448,352.04
合计	426,103,619.29	6,344,732.75		432,448,352.04

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359,208,729.24	1,654,655,892.39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358,258,421.45
其中: 会计政策变更		-358,258,421.45
本年年初余额	1,359,208,729.24	1,296,397,470.9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830,803.47	80,214,468.6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44,732.75	16,399,494.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460,004.6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406.17	1,003,715.41
本年年末余额	1,052,540,782.25	1,359,208,729.24

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24,419,539.59	5,486,715,725.52	7,144,601,053.39	5,662,587,482.39
其他业务	835,755,668.52	17,283,624.10	939,043,356.75	14,476,594.22
合计	7,860,175,208.11	5,503,999,349.62	8,083,644,410.14	5,677,064,076.6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 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 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86,017.52		808,364.4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182.09		4,224.8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 营业收入的比重 (%)	0.79%	—	0.52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 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 情况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748.75	公司销售材料、废旧物资收入及停车费等收入	3,323.95	公司销售材料、废旧物资收入及停车费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569.23	公司保理业务收入	481.54	公司保理业务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864.11	公司贸易业务产生的收入	419.33	公司贸易业务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182.09		4,224.8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79,835.43		804,139.62	

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消费税	12,670,547.93	13,552,782.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56,440.88	11,948,675.00
教育费附加	6,983,145.52	8,635,877.97
房产税	37,293,265.23	43,482,262.04
土地使用税	271,337.53	6,290,526.09
印花税	3,081,622.48	2,664,110.59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水利基金	-20,297.07	51,264.51
其他税费	157,657.31	135,590.64
合计	70,193,719.81	86,761,089.27

4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4,183,828.72	483,704,590.6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38,958,968.93	299,743,596.52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费	261,883,224.50	233,187,362.08
水电费	112,810,132.12	103,563,431.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705,978.49	62,068,549.53
租赁费	13,114,620.07	26,865,281.32
修理费	31,470,910.50	37,370,077.60
促销宣传费	32,827,243.26	49,840,969.26
燃料动力费	20,504,496.18	16,624,846.20
包装费	11,616,415.65	12,041,457.54
差旅费	12,741,478.16	11,480,844.40
物业费	12,737,624.14	13,903,811.02
其他费用	56,734,307.08	38,223,093.00
合计	1,375,289,227.80	1,388,617,910.61

4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9,772,803.30	367,634,750.22
固定资产折旧费	93,755,190.81	88,100,577.1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5,967,932.61	22,301,202.31
股份支付费用	34,194,834.85	
办公费	13,654,101.07	30,292,944.80
无形资产摊销	25,063,337.23	7,449,684.79
网络维护费	9,064,690.79	10,924,265.51
租赁费	3,771,193.99	5,257,215.67
水电费	29,358,970.67	35,231,921.92
差旅费	17,251,412.33	18,668,400.39
修理费	11,858,738.95	21,507,654.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002,669.33	31,122,785.99
其他费用	43,394,670.68	56,020,452.21
合计	711,110,546.61	694,511,855.77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4,173,839.04	124,106,770.68
减：利息收入	8,391,350.21	8,636,679.81
加：汇兑损失	-32,071,297.40	8,103,749.62
租赁融资费用	157,207,295.70	139,253,940.69
其他支出	27,048,347.32	28,440,682.75
合计	317,966,834.45	291,268,463.93

45.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农产品冷链及生鲜物流加工配送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343,333.32	4,800,889.90
稳岗补贴	562,448.61	4,728,364.03
供应链体系建设试点项目支持资金	1,242,241.30	1,813,649.46
外贸奖励补贴	925,847.32	1,380,486.02
“菜篮子”商品储备补贴资金	955,000.00	1,170,000.00
入园扶持资金	763,170.00	983,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72,500.00	928,100.00
新增纳统服务奖励	1,160,000.00	761,115.00
服务业市场主体培育奖励	200,000.00	670,000.00
里岔物流中心立体库及总集成项目奖励		500,000.00
生活必需品应急储备补助款	972,872.48	455,700.00
文旅企业收入上限奖励		200,000.00
疫情防控鼓励消费补贴资金	144,954.90	173,525.00
李沧物流建设补助资金	133,913.04	133,913.05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9,623.06	110,240.75
就业补贴	204,758.82	71,172.18
商贸流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1,050,000.00	13,600.00
留青补助	1,300,000.00	30,600.00
进项税加计抵扣	11,774,845.92	
示范网点补助	1,770,000.00	
商贸企业突出贡献奖励	1,000,000.00	
企业综合奖补	914,000.00	
促进商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补贴	550,000.00	
企业引导资金	500,000.00	
抗疫惠企补贴	480,455.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内贸企业稳定发展补贴	463,250.00	
粮食风险基金补助	265,067.0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41,202.94	
华东区供应链及现代物流总部基地项目补贴	111,109.56	
其他	326,884.33	319,408.00
合计	28,517,477.60	19,243,763.39

4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57,875.62	103,704.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019.42	
合计	2,268,895.04	103,704.13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20,603.65	14,512.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79,652.62	3,787,040.04
合计	9,900,256.27	3,801,552.39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7,807,537.15	19,968,809.9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98,777.41
合计	17,807,537.15	26,067,587.33

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1,316,401.82	324,812,513.94	21,316,401.82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1,316,401.82	324,812,513.94	21,316,401.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29,955.23	211,128,199.23	729,955.2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13,684,314.71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0,586,446.59		20,586,446.59
合计	21,316,401.82	324,812,513.94	21,316,401.82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2,160,951.39	135,869,103.20	2,160,951.39
盘盈利得	648,569.93	1,899,006.85	648,569.93
清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9,732,212.35	16,745,233.33	9,732,212.35
其他利得	5,784,969.23	9,094,272.22	5,784,969.23
合计	18,326,702.90	163,607,615.60	18,326,702.9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扶持资金	2,160,951.39	1,475,900.00	淮发(2016)30号、淮发(2018)17号文件	与收益相关
胶州物流搬迁停工停产损失补偿及搬迁奖励		126,117,803.2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助金		6,675,4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挂牌再融资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扶持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60,951.39	135,869,103.20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018,915.12	82,963,107.84	7,018,915.12
闭店门店留抵增值税无法抵扣损失		42,245,252.77	
闭店门店租赁房产提前解约赔偿损失	47,730,200.66	21,534,878.37	47,730,200.66
盘亏损失	411,460.28	10,096,622.21	411,460.28
其他违约赔偿损失	8,364,725.27	6,517,508.49	8,364,725.27
罚款支出	984,441.26	372,417.62	984,441.26
其他损失	943,588.96	6,433,250.94	943,588.96
合计	65,453,331.55	170,163,038.24	65,453,331.55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56,560,975.82	165,970,665.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606,831.62	7,280,061.00
合计	31,954,144.20	173,250,726.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41,116,117.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842,064.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3,259.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2,172.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78,584.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29,400.84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952,457.62
所得税费用	31,954,144.20

53.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六、36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金收入	362,709,800.23	369,670,652.21
政府补助收入	37,173,547.06	158,594,090.85
利息收入	8,391,350.21	8,765,225.67
其他收入	22,416,778.89	26,737,777.56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到的现金		9,416,786.25
收回法院冻结款收到的现金		9,733,200.61
单位往来收入	636,331,931.79	423,819,292.07
合计	1,067,023,408.18	1,006,737,025.2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16,885,814.06	32,122,496.99
水电费	142,169,102.79	138,795,353.40
维修费	30,333,655.58	39,479,118.78
促销宣传费	33,580,050.27	50,456,023.16
差旅费	29,992,890.49	30,149,244.79
燃料动力费	23,177,673.20	20,755,042.74
网络使用费	11,495,051.30	11,885,619.70
清洁卫生费	12,393,317.69	13,427,834.24
手续费支出	27,050,911.47	28,440,682.75
其他支出	143,516,813.79	182,188,560.41
法院冻结款项	25,138,892.12	
单位往来支出	196,247,349.49	396,734,010.76
合计	691,981,522.25	944,433,987.7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拟开发建设项目前期土地一级整理费收到的现金	343,409,340.00	
合计	343,409,34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乐天购物(香港)诉讼保证金及IC卡保证金		16,733,832.46
支付拟开发建设项目前期土地一级整理费支付的现金	252,117,886.24	588,275,069.40
合计	252,117,886.24	605,008,901.86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收到的现金		103,273,333.80
收拟开发建设项目合作方融资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297,289.17	167,880,001.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收入	18,030.48	158,726.82
合计	218,315,319.65	271,312,061.6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86,277,536.54	444,681,828.50
子公司减资支付的少数股东投资款		1,96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退还员工投资款支付的现金	42,104,934.30	
合计	428,382,470.84	446,641,828.5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3,070,261.99	79,905,706.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807,537.15	26,067,587.33
信用减值损失	9,900,256.27	3,801,552.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0,275,677.06	330,192,097.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0,624,827.55	322,044,798.83
无形资产摊销	43,634,403.87	20,654,15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708,647.82	93,191,33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1,316,401.82	-324,812,513.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7,016,053.86	81,968,716.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31,381,134.74	263,360,711.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268,895.04	-103,70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967,695.78	17,976,447.2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0,639,135.84	-10,446,386.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39,702,181.25	-229,566,947.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0,216,979.79	-702,616,745.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0,641,823.05	657,492,690.56
其他	34,194,83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37,604.29	629,109,501.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23,157,199.04	558,262,045.1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58,262,045.12	739,667,622.2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04,846.08	-181,405,577.17

说明: 其他 34,194,834.85 元为本年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费用。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90,000.00
其中: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4,59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65,978.93
其中: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2,065,978.93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24,021.0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23,157,199.04	558,262,045.12
其中: 库存现金	11,427,691.99	13,889,931.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6,256,482.48	544,372,113.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473,024.57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157,199.04	558,262,045.12

说明: 公司年末、年初货币资金余额与列示在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的差额分别为 203,182,428.42 元、186,295,279.08 元, 产生差异的原因为不符合现金确认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法院冻结款, 因其使用受到限制, 故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472,028.8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346,667.00	信用证保证金
	30,013,732.54	因诉讼被法院冻结款
	350,000.00	履约合同保证金
在建工程	40,515,911.42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776,934,811.65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942,155.65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033,575,307.14	—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32,281,889.01
其中：港币	21,270.18	0.8933	19,000.01
美元	33,195,601.86	6.9646	231,194,088.71
日元	20,396,952.00	0.0524	1,068,800.28
应收账款			117,941,808.40
其中：美元	16,934,469.80	6.9646	117,941,808.40
其他应收款			107,192.40
其中：港币	120,000.00	0.8933	107,196.00
其他应付款			128,811.74
其中：港币	144,202.47	0.8933	128,811.74

(2) 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之子公司丰捷有限公司、康丰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其记账本位币均为港币。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新设子公司

(1) 2022年1月12日，公司设立青岛润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2022年4月14日,公司设立青岛福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餐饮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3) 2022年6月21日,公司设立青岛福兴祥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等;

(4) 2022年6月23日,公司设立青岛瑾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等;

(5) 2022年6月23日,公司设立青岛梓尚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内贸易代理;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等;

(6) 2022年7月7日,公司设立青岛利源舜泰商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批发、零售;

(7) 2022年7月7日,公司设立青岛利源舜丰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批发、零售;

(8) 2022年9月19日,公司设立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灌南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等;

(9) 2022年11月24日,公司设立南通福兴祥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销售及食品互联网销售等;

(10) 2022年5月20日,公司设立利群集团青岛胶南金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零售等。

2、子公司注销

2022年6月20日,公司之子公司南通福兴祥物流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处置子公司股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 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 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4,590,000.00	51.00	对外转让	2022-2-28	已完成股权 交割	111,019.42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账面 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公允 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 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 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 权投资相关的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	/	/	/	/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利群集团青岛利群商厦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99.2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青岛四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青岛海琴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城阳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青岛瑞泰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胶州商厦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胶州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胶南商厦有限公司	胶南市	胶南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胶南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胶南市	胶南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胶南家乐城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胶南市	胶南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即墨商厦有限公司	即墨市	即墨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莱西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莱西市	莱西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青岛前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诸城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诸城市	诸城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威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威海市	威海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乳山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乳山市	乳山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文登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文登市	文登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蓬莱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蓬莱市	蓬莱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莱州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莱州市	莱州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日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日照市	日照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日照瑞泰国际商城有限公司	日照市	日照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淄博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淄博市	淄博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利群集团青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电子商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利群便利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福兴祥商品配送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博晟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瑞丽服饰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瑞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福兴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智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日照市	日照市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集团青岛金海岸商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青岛市北商厦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家政服务网络中心	青岛市	青岛市	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恒宜祥物流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货物配送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平度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平度市	平度市	批发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祥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金鼎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源舜天商贸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连云港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超市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蓬莱海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蓬莱市	蓬莱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捷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康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春林置业有限公司	诸暨市	诸暨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诸暨德程置业有限公司	启东市	启东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耀辉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富华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南祥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康达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福贸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丰昌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辉元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安满信物业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德康置业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德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安福兴祥物流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池州市满信置业有限公司	池州市	池州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化市百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兴化市	兴化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淄博达丰物业有限公司	淄博市	淄博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宜祥置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房屋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乐天超市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池州市有限公司	池州市	池州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南通海门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海门市	海门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	启东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利群超市有限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记农场食品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莱西市利群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莱西市	莱西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荣成商业中心有限公司	荣成市	荣成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兴祥商业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胶州西城利群超市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淮安市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品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臻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胶州市品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胶州市	胶州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鼎誉酒业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辛安超市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麦岛超市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海岸路超市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昌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兴泰超市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南通宜祥商贸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安福昌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瑞诺商贸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宁市宝源商贸有限公司	济宁市	济宁市	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福盛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青岛扬达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商联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尚惠源商贸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裕兴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金融	65.00	35.00	投资设立
利群(青岛)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盛昌水产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高新金鼎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99.00		投资设立
淮安臻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祺尚鞋业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福兴祥(江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青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青岛西海岸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深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青岛)西海岸金鼎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市胶州福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旅游开发		65.62	投资设立
青岛瑾丰商贸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江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淮安市利群便利超市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名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莱州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连云港福之祥商贸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灌南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梓尚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兴祥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商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源舜泰商贸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利源舜丰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润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商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福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酒店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瑾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南通福兴祥贸易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利群集团青岛胶南金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0.79	-7,468.47		451,577.30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49.00	46,596.47		
济宁市宝源商贸有限公司	20.00	8,959.66		442,408.09
青岛市胶州福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4.38	-190,741.64		33,968,399.94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年末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青岛名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0.00	-96,804.54		303,195.46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	25,054,326.80	41,836,563.63	66,890,890.43	6,690,605.05	2,850,000.00	9,540,605.05	23,759,026.98	45,864,479.37	69,623,506.35	8,474,725.23	2,850,000.00	11,324,725.23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8,647,169.29	62,356.93	8,709,526.22	22,306.18		22,306.18
济宁市宝源商贸有限公司	5,907,711.75		5,907,711.75	3,695,671.30		3,695,671.30	4,199,201.63		4,199,201.63	2,031,959.48		2,031,959.48
青岛市胶州福昌旅游开发有	512,329,211.90	496,983,615.64	1,009,312,827.54	911,731,996.49		911,731,996.49	65,570,924.05	588,275,069.40	653,845,993.45	555,710,358.34		555,710,358.34
青岛名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215,295.97		1,215,295.97	457,307.33		457,307.3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57,495,476.74	-948,495.74	-948,495.74	230,836.78	61,193,939.75	1,273,069.32	1,273,069.32	-356,395.44
青岛利源玉林珠宝有限公司	782,922.27	95,094.83	95,094.83	319,263.82	3,623,217.51	240,479.45	240,479.45	47,439.67
济宁市宝源商贸有限公司	6,515,954.24	44,798.30	44,798.30	629,844.80	7,915,434.83			136,632.63
青岛市胶州福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54,804.06	-554,804.06	-154,996,708.95		-642,403.79	-642,403.79	385,381,444.36
青岛名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205,266.50	-242,011.36	-242,011.36	-968,225.86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由于汇率的不利变动而导致本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本公司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和日元,由于本集团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外贸出口业务以收到客户外币当天的汇率与供应商结算货款,公司通过及时结汇以控制汇率变动的的影响,故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的变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年末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187,978,637.90 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3,767,900,00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各类商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为了降低价格风险,本集团分别成立专门的部门负责商品的采购与销售,对商品价格走势进行科学分析,合理定价,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对商品价格调整进行把控。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资产进行跌价测试,以确保存货资产计提充分的跌价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价格风险已大为降低。

(2) 信用风险

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且客户货款次月均能回收。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88,726,237.97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至年末,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269,021,362.10 元,其中: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 1,129,000,000.00 元,长期银行借款额度为 140,021,362.10 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第一大股东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第一大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利群集团	青岛市崂山区 崂山路67号	批发零售、管理咨询与培训、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804,672,000.00	20.14	20.14

(2) 第一大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第一大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利群集团	804,672,000.00			804,672,000.00

(3) 第一大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第一大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利群集团	171,129,589.00	171,129,589.00	20.14	19.89

公司第一大股东利群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20.14%，青岛钧泰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利群集团股权比例为 68.34%，徐恭藻、赵钦霞（徐恭藻之妻）和徐瑞泽（徐恭藻之女）合计持有青岛钧泰基金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40.70%、持有利群集团股权比例为 3.23%，并持有本公司 3.70% 股权，同时，青岛钧泰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4.38% 股权、利群集团全资子公司青岛利群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79% 股权。综上，徐恭藻、赵钦霞和徐瑞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钧泰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钧泰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投资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鑫荣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典当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市市北区利群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胶州市永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集团非融资性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裕兴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杰瑞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恒瑞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瑞通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瑞名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市百福源饮用水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胶州市百福源饮用水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文登市德泰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玺华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高新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西海岸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青岛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日照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蓬莱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青岛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诸城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烟台市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莱西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集团文登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平度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乳山市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集团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洗涤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平度华艺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龙口华艺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连云港市华艺影院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莱西市华艺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西海岸华艺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莱州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平度市鼎辉置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莱西市鼎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荣成市鼎辉置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金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连云港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安市德源泰商贸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市高新德源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宜居置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瑞庭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恒通快递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安市恒宜祥电商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佰易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佰宜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馨美嘉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集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宜行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利群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或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利群集团	购买商品	30,224,403.09	35,000.00	否	28,448,741.52
青岛百福源饮用水有限公司		603,646.58			1,975,391.74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10,557,529.86			3,968,892.23
其他公司		878,816.94			620,575.56
利群集团	购买除房产外的固定资产、软件及工程物资	56,395,379.54			314,970,355.00
青岛瑞通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163,044.35
青岛恒瑞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3,362.83
青岛佰宜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975,870.00	500.00	否	1,918,110.98
青岛佰易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54,956.85			722,213.47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项目 代建管理服务		3,000.00	否	1,591,068.61
青岛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1,467,463.38
青岛宜居置业有限公司		7,708,233.03			
青岛恒通快递有限公司	接受快递服务	13,360,376.84	2,000.00	否	9,655,006.61
玺华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及会议 承办服务	153,060.02	300.00	否	248,786.02
利群集团青岛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143,802.63			482,712.67
利群集团青岛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56,835.70			195,702.47
其他公司		89,191.70			120,598.66
青岛瑞通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网络信息 服务	2,447,536.98	1,700.00	否	2,706,381.34
青岛恒瑞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87,863.68			2,424,008.35
青岛杰瑞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8,007,059.61			5,892,559.06
合计		132,844,563.05	42,500.00		377,674,974.85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群集团	商品	2,039,994.24	2,133,701.70
青岛西海岸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2,009,187.91	4,243,414.45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435,049.74	108,380.91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商品	138,851.27	5,808,755.34
利群集团诸城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5,014,139.20	3,443,563.19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商品	415,807.02	544,598.89
玺华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	5,237,000.59	6,465,079.06
利群集团蓬莱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765,847.16	1,006,299.07
利群集团青岛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1,104,213.93	1,435,282.55
青岛宜居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	1,511,307.19	47,062.18
利群集团青岛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4,824,282.97	7,345,882.75
利群集团莱西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3,930,493.28	4,307,905.73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	1,355,366.51	1,996,266.70
青岛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	751,733.02	1,357,625.34
连云港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	17,183.72	40,687.35
利群集团文登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3,269,174.89	3,385,996.89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岛利群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商品	116.81	56,814.60
青岛平度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	3,565,805.93	3,982,916.16
青岛平度市鼎辉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	809,103.25	323,952.26
青岛莱西市鼎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	420,330.30	740.18
其他公司	商品	708,653.92	543,146.33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物流管理及 货物运输服务	2,316,858.94	3,120,570.83
青岛恒通快递有限公司		684,661.62	721,861.99
利群集团	货物运输管理服务	526,263.51	534,980.24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623,796.81	
其他公司			20,291.51
利群集团及其子公司	电商及网络技术 服务	56,037.96	72,339.08
利群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150,631.32	513,120.27
利群集团及其子公司	其他服务	168,582.59	1,140,506.66
利群集团及其子公司	培训服务	254,790.48	
利群集团及其子公司	审计服务	1,231,496.37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服务	1,469,170.53	
利群集团		80,711.79	
合计		45,886,644.77	54,701,742.21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集团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柜台	2,612,630.33	2,774,453.02
	青岛西海岸华艺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柜台	1,224,731.40	
	青岛钧泰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柜台	1,377,976.18	2,253,041.64
	其他关联方	柜台	2,027,852.24	144,842.28
利群集团文登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利群集团文登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房屋	166,544.00	3,712,201.25
青岛福兴祥商品配送有限公司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	170,126.28	165,630.48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160,000.04	1,164,523.8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关联方公司	房屋	19,485.67	56,312.99
利群集团连云港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华艺影院有限公司	房屋	536,374.61	538,586.56
本集团	利群集团	柜台	81,375.03	144,201.85
本公司		房屋	57,142.80	57,142.86
青岛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青岛利群典当有限公司	房屋	224,214.30	224,214.29
利群集团莱州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利群莱州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施		78,136.20
合计			9,658,452.88	11,313,287.22

(2) 承租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岛利群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23,817,190.87	24,621,743.16	7,571,798.88	8,443,790.45		
利群集团	房屋					415,035.71	21,050,075.83	153,996.19	5,151,229.89	6,495,047.63	1,277,278.02
青岛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43,866,134.17	47,446,001.64	14,263,932.72	15,906,611.10		
青岛宜居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2,414,824.80	2,414,824.80	742,618.68	828,140.99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64,244,970.94	46,409,722.80	23,894,672.06	59,730,415.57		35,596,165.81
金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91,616,067.20	65,144,533.66	31,207,558.00	27,498,206.45		48,323,864.18
连云港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3,254,848.03	302,467.08	1,309,569.96	113,892.36	22,371,831.60	
青岛佰易佳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32,178.25								
合计			32,178.25			229,629,071.72	207,389,368.97	79,144,146.49	117,672,286.81	28,866,879.23	85,197,308.01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截至年末银行借款关联抵押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抵押物情况
利群集团	本公司	5,000.00	2020.05.18	2023.05.17	否	以位于市北区台东三路77号,总面积为31,866.79平方米的房地产为抵押物
		5,000.00			否	
		5,000.00			否	
		5,000.00			否	
合计		20,000.00				

(2) 单用途商业预付款担保情况

根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利群集团分别于2022年7月22日、2022年10月22日、2023年1月24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东支行开立《银行/担保保函》,对包含本集团所发行利群新购物卡持卡人持有的预付卡内未消费且未能退还的实际预收款资金的30%提供担保,担保时间分别自保函出具之日起至2022年10月22日、2023年1月22日、2023年4月24日,代偿金额的总额分别最高不超过52,610,000.00元、64,210,000.00元、44,935,000.00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批发分公司	1,000,000.00	2022-1-7	2023-1-6	保理款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1-11	2023-1-10	保理款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3-18	2023-3-17	保理款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2-5-28	2023-1-27	保理款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6-8	2023-1-7	保理款

5.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位于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金鼎大厦项目地上商业物业	13,683,542.21	10,880,026.64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万元)	907.05	779.17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	18,755.57		1,325,422.15	
应收账款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13,039.56		53,195.44	
应收账款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57,058.56		418,511.29	
应收账款	青岛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18,995.47		286,232.47	
应收账款	玺华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705,579.16		590,293.39	
应收账款	青岛西海岸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296,058.39		192,931.24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诸城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213,897.73		415,611.84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蓬莱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69,660.00		71,496.13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青岛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1,025,894.69		825,742.95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莱西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906,691.21		748,808.00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文登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239,687.69		204,140.53	
应收账款	利群集团青岛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94,760.91		217,004.98	
应收账款	青岛宜居置业有限公司	1,440.38		928.88	
应收账款	青岛恒通快递有限公司	32,659.48		300.00	
应收账款	青岛平度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319,163.22		427,039.08	
应收账款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4,950,685.00	148,843.53	6,295,788.72	
应收账款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4,656.77		90,133.23	
应收账款	青岛平度市鼎辉置业有限公司	272,802.00			
应收账款	青岛利群洗涤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272,712.14			
应收账款	其他公司	157,475.12		22,798.65	
其他应收款	青岛市百福源饮用水有限公司	83,908.00	61,918.78	71,668.00	54,943.81
预付账款	利群集团	3,070,147.29		2,929,909.87	
预付款项	青岛市百福源饮用水有限公司	95,097.35		90,000.00	
预付款项	青岛瑞通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		4,430.00	
预付款项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327,245.24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青岛金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7,095.94		668,612.12	
预付款项	利群集团青岛德泰酒店有限公司			12,286.00	
预付款项	其他公司	60,738.86		85,065.9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利群集团	4,993,069.55	3,411,745.86
应付账款	青岛市百福源饮用水有限公司	456,127.65	431,285.50
应付账款	山东瑞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	18,676.00
应付账款	利群集团莱西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48,209.45
应付账款	青岛诚景商贸有限公司	357,925.49	2,178,757.89
应付账款	其他公司	19,655.23	27,061.84
其他应付款	利群集团	45,927,830.77	98,874,702.28
其他应付款	青岛裕兴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16,126,353.26	330,535,035.37
其他应付款	青岛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8,233,773.07	213,994,995.87
其他应付款	青岛瑞通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11,811.00	167,205.78
其他应付款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1,334,584.29	841,528.80
其他应付款	青岛宜居置业有限公司	603,502.63	7,782,547.15
其他应付款	青岛恒通快递有限公司	242,747.85	1,110,827.46
其他应付款	连云港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3,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青岛德源泰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公司	143,180.96	458,377.69
预收款项	利群集团	19,646.87	9,450.02
预收款项	青岛利群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57,428.58	270,761.92
预收款项	利群集团文登华玺酒店有限公司	1,959,999.97	1,960,000.01
预收款项	青岛钧泰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549,753.14	661,351.72
预收款项	其他公司	478,801.17	163,961.63
合同负债	其他公司	281,062.37	200,496.35

注:公司经营所使用利群购物卡由利群集团发行,为杜绝因预付卡消费导致利群集团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发生,公司、利群集团、青岛裕兴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兴昌投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于2017年1月14日签订《预付卡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利群集团承诺公司预付卡业务沉淀资金与刷预付卡消费金额差额不低于3,000万元,若公司当日沉淀资金与刷预付卡消费金额差额低于3,000万元时,由公司次日向利群集团发出指令,利群集团指定裕兴昌投资于公司发出指令当日将资金补充至3,000万元。利群集团承诺保证公司预付卡业务沉淀资金与刷预付卡消费金额在春节、十一前一个工作日的差额不低于7,000万元。若公司在春节、十一前倒数第二个工作日沉淀资金与刷预付卡消费金额的差额低于7,000万元,由公司次日向利群集团发出指令,利群集团指定裕兴昌投资于公司发出指令当日将资金补足至7,000万元。公司与利群集团、裕兴昌投资严格执行协议约定,未发生因预付卡资金结算导致的关联资金占用的情形。

(四) 关联方承诺

1、公司第一大股东利群集团关于公司租赁房屋事项的承诺

为避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房产的权属瑕疵以及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瑕疵等原因给公司造成损害,公司第一大股东利群集团已出具书面承诺,如果因租赁房屋权属瑕疵或未履行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等原因而致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受到房地产管理部门处罚或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屋而必须搬迁,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法在相关区域内及时找到合适的替代性合法经营办公场所,利群集团将对由此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2、利群集团关于诉讼赔偿损失由其承担的承诺情况

(1) 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惠商厦”)与华夏银行青岛支行债务纠纷诉讼由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于2002年11月20日下达(2002)南民初字第30362号民事判决书,判令青岛三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百惠商厦前身)偿还本金3,370,000.00元、利息67,715.94元(截至2002年11月5日),合计人民币3,437,715.94元,并自2002年11月6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每日按欠款本金的万分之二点一偿付原告逾期还款违约金,案件受理费及诉讼保全费共计人民币44,730.00元均由青岛三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利群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由利群集团承担。

(2)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南区支行诉青岛太平洋百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百惠商厦借款纠纷诉讼经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于2003年6月20日下达(2003)南民初字第206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太平洋百货偿还155万元及2002年8月30日至2003年1月20日的利息;并承担自2003年1月21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同时青岛三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利群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由利群集团承担。

(3) 青岛国货有限公司与百惠商厦借款纠纷诉讼由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 2004 年 5 月 13 日下达 (2004) 北民法初字第 35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青岛三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借款人民币 1,181,949.21 元及案件受理费 15,920.00 元。

利群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由利群集团承担。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2,104,934.30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3.90 元/股, 1-2 年

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 月 28 日为授予日,向 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6,480,342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90 元/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额度为公司总股本的 3.08%,即 26,480,342 股。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本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计 96 人。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3.90 元。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34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9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456,137股进行回购注销。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期权的职工均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以上，本公司估计该部分职工在等待期内离职的可能性较小；根据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本公司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194,834.85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194,834.85

3. 股份支付的终止或修改情况

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调整业绩考核指标的原因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公司于2021年1月制定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基于当时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消费市场稳步复苏的市场环境，为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激励计划设定了较高的业绩增长指标。

但自2021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反复，呈现多点散发态势，尤其是2022年初青岛、上海等多地发生较大规模疫情，阻碍了消费市场复苏的进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年上半年消费市场平稳运行，但到下半年社零增速明显下降，8月份同比增速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低至 2.5%，之后保持在低位区间运行，到 12 月份更低至 1.7%。2022 年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3%，扣除价格因素，同比实际增长 1.3%，消费市场复苏步伐进一步放缓。而相较于 2020 年，2021 年以来疫情相关的费用减免等扶持政策显著减少，加之新租赁准则的实施，导致零售企业成本费用显著增加。根据零售行业上市企业披露的 2021 年年报数据，业内企业普遍出现业绩下滑，甚至亏损，行业发展形势不容乐观。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持续时间较预期延长，俄乌冲突导致国际政治经济局势更加紧张，国内经济增长面临较大压力，零售行业经营环境受到疫情反复、成本费用增加、线上市场挤压、宏观经济下行压力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未来发展持续面临较大增长压力。

2021 年，受疫情影响，公司扬州、淮安、日照、烟台等多地的门店因疫情封控停业，使本集团全年的经济指标完成受到较大影响。2022 年 3 月以来，青岛、上海等多地发生较严重的疫情，致使本集团 2022 年经营业绩将受到严重影响。公司原激励计划所制定的业绩考核指标与目前整体市场现实消费环境严重不匹配，若继续实行原业绩考核指标，难以提高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背离了股权激励的初衷。

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则的要求，经审慎研究，为保证激励计划的激励作用，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公司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对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的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2021 年考核指标不作调整。

(2) 本次业绩考核指标调整内容

1) 调整前：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1-2023 年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下列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之一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或以2020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基数，2021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15%。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或以2020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基数，2022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或以2020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基数，2023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25%。

注：（1）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作为计算依据，并剔除：A、公司新投资建设仓储物流、新开零售门店对净利润的影响；B、管理费用中列示的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C、可转债转股及计提财务费用的影响。

（2）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因融资实施发行股票（不包括可转债转股）或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及产生的净利润不计入业绩考核计算范围内。

2) 调整后：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2022-2024年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下列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之一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8%；或以2021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基数，2022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8%。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或以2021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基数，2023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10%。

注：（1）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作为计算依据，并剔除：A、公司新投资建设仓储物流、新开零售门店对净利润的影响；B、管理费用中列示的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C、可转债转股及计提财务费用的影响；D、新租赁准则执行，费用列支不可比影响；E、国家政策、会计准则调整等因素导致的对利润的影响。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因融资实施发行股票(不包括可转债转股)或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及产生的净利润不计入业绩考核计算范围内。

十二、或有事项

1、截至年末,本集团已决诉讼及未决诉讼情况

(1) 百惠商厦诉讼情况及预计负债情况

百惠商厦原名称为青岛三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百惠商厦”),是由青岛市商业总公司作为发起人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4月青岛市商业总公司将所持有的三百惠商厦59.20%转让给利群集团,单位名称变更为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6月利群集团及百惠商厦工会委员会(代表内部职工)将其持有的百惠商厦股权转让给本公司,百惠商厦成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因利群集团受让三百惠商厦股权前三百惠商厦存在较多合同纠纷,百惠商厦作为三百惠商厦的延续公司,成为相关合同纠纷诉讼的法律主体,截至年末,百惠商厦相关诉讼及预计负债情况如下:

序号	上诉方名称	被上诉方名称	诉讼进展	诉讼事由	计提预计负债	备注
1	青岛健特生物投资有限公司	三百惠商厦	法院执行中	单位往来借款纠纷	2,850,000.00	
2	华夏银行青岛支行	三百惠商厦	法院执行中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还款	0.00	1
3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南区支行	青岛太平洋百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三百惠商厦	法院已判决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南区支行与青岛太平洋百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纠纷,三百惠承担连带责任	0.00	2
4	青岛国货有限公司	三百惠商厦	法院已判决	单位往来借款纠纷	0.00	3
合计					2,850,000.00	

注1:百惠商厦与华夏银行青岛支行债务纠纷诉讼系利群集团接收三百惠商厦之前的案件,时间久远,且该案判决至今,法院及华夏银行青岛支行都未曾与公司接洽,且利群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由利群集团承担,公司预计损失为0元。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2: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南区支行诉青岛太平洋百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百惠商厦借款纠纷诉讼案件时间久远,百惠商厦不清楚青岛太平洋百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否已偿还上述款项,且自判决至今,法院及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南区支行都未曾与公司接洽,且利群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由利群集团承担,公司预计损失为 0 元。

注 3: 由于青岛国货有限公司发生多次重组、并购,且该案判决至今法院及青岛国货有限公司都未曾与公司接洽,且利群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由利群集团承担,公司预计损失为 0 元。

(2) 因滁州利群时代店和沭阳二利群时代店闭店提前终止租赁合同,房屋出租方与本集团产生诉讼纠纷,法院判令本集团支付违约金及房屋实际交付前租金等,本集团按照法院二审判决金额分别计提预计负债 11,758,243.33 元、12,556,448.81 元。

2、除存在上述事项外,截至年末,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截至年末,本集团无重要对外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调整事项

利群时代集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商贸”)安徽滁州店于 2022 年 3 月闭店停止经营,因与房屋出租方安徽德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通房地产”)在解除《房屋租赁合同》、支付违约金等存在争议,德通房地产将华东商贸起诉至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2022 年 11 月 4 日,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德通房地产与华东商贸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华东商贸向德通房地产支付违约金 341.16 万元、2021 年 12 月 11 日至房屋实际返还之日止的租金及利息等 627.96 万元。华东商贸向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2 月 1 日,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判决维持一审判决,华东商贸向德通房地产支付违约金 341.16 万元、2021 年 12 月 11 日至房屋实际返还之日止的租金及利息等 826.76 万元,并支付法院执行款 7.91 万元。

公司已按照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金额调整预计负债。

2.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9,733,364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4,973,336.4元。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3. 截至报告日,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年本集团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 本集团属于商业连锁经营行业,子公司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等物流批发公司向各零售门店公司配供商品并对外批发商品,本公司及利群集团青岛利群商厦有限公司等零售门店从事百货商品、超市商品及电器商品的销售业务。本集团以业务板块为基础分为物流批发分部、零售门店分部和其他分部。本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物流批发分部	零售门店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2,113,378,149.08	5,688,077,105.15	58,719,953.88	0.00	7,860,175,208.11
分部间交易收入	4,047,197,736.47	191,951,363.54	61,363,021.14	-4,300,512,121.15	0.00
销售费用	469,931,224.62	874,438,158.73	32,222,426.87	-1,302,582.42	1,375,289,227.80
利息收入	2,382,099.16	122,116,386.13	387,855.21	-116,494,990.29	8,391,350.21
利息费用	77,072,227.28	364,052,045.59	6,751,852.16	-116,494,990.29	331,381,134.74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物流批发分部	零售门店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资产减值损失	-8,923,616.42	-8,883,920.73	0.00	0.00	-17,807,537.1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6,478,604.31	549,252,923.59	4,687,498.93	92,932,292.66	763,351,319.49
利润总额	2,642,623.58	-95,938,356.95	2,068,877.46	-49,889,261.88	-141,116,117.79
资产总额	5,970,685,169.75	14,668,946,244.44	6,294,850,449.68	-9,465,797,385.93	17,468,684,477.94
负债总额	4,911,283,623.22	10,426,127,015.18	1,756,395,926.31	-3,876,002,664.84	13,217,803,899.8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额	154,032,679.04	-128,612,195.16	100,502,518.02	-21,076,936.17	104,846,065.73

上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物流批发分 部	零售门店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2,026,794,352.13	6,004,490,575.92	52,359,482.09	0.00	8,083,644,410.14
分部间交易收入	4,057,115,004.06	158,673,288.38	85,247,455.30	4,301,035,747.74	0.00
销售费用	426,917,046.92	952,031,732.23	60,314,645.80	-50,645,514.34	1,388,617,910.61
利息收入	2,205,826.64	143,367,900.83	280,277.97	-137,217,325.63	8,636,679.81
利息费用	94,688,553.85	300,253,198.68	343,601.57	-131,924,642.73	263,360,711.37
资产减值损失	-9,666,120.86	-16,401,466.47	0.00	0.00	-26,067,587.33
折旧费和摊销费	86,736,882.60	577,720,030.18	1,430,922.94	85,726,750.72	751,614,586.44
利润总额	425,771,646.45	-130,430,510.11	13,413,396.14	-55,598,099.43	253,156,433.05
资产总额	5,726,772,407.97	14,615,110,443.55	5,672,254,183.59	9,063,775,185.38	16,950,361,849.73
负债总额	4,657,360,975.85	10,117,373,671.63	1,160,953,868.63	3,505,675,276.16	12,430,013,239.9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额	367,743,212.50	2,389,583,109.25	571,282,159.32	-51,851,082.66	3,276,757,398.41

4.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银行借款及票据担保情况

1)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年末,公司以所有权归属于利群集团的位于青岛市市北区台东三路77号的房地产、所有权归属于利群集团即墨商厦有限公司即墨分公司的位于即墨市鹤山路939号利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群集团即墨广场1-7层的房地产、所有权归属于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的位于南通市工农路259号乐天大厦3幢的房地产、所有权归属于利群集团青岛前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位于青岛市市南区贵州路40号1-3层的房地产以及所有权归属于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位于胶州市里岔镇物流二路西侧、物流四路北侧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为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人名称	抵押人名称	抵押合同编号	贷款人名称	抵押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抵押担保额(万元)	年末抵押借款余额(万元)	抵押物名称
本公司	利群集团即墨商厦有限公司即墨分公司	8410062020000001	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	2020年01月02日-2023年01月01日	67,500.00	40,000.00	以位于即墨市鹤山路939号利群集团即墨广场1-7层,总面积为56,448.73平方米的房地产为抵押物
	利群集团	84100620200000785	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	2020年05月18日-2023年05月17日	135,000.00	20,000.00	以位于市北区台东三路77号,总面积为31,866.79平方米的房地产为抵押物
	利群商业集团华东商贸有限公司	0380300011-2021年台东(抵)字0037号	工商银行青岛台东支行	2018年09月03日-2023年09月02日	2,600.00	2,600.00	以位于南通市工农路259号乐天大厦3幢,总面积为34,635.03平方米的房地产为抵押物
	利群集团青岛前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18最高额抵019	建设银行青岛市北支行	2018年09月03日-2023年09月03日	53,100.00	35,600.00 10,000.00	以位于青岛市市南区贵州路40号1-3层,总面积为30,308.92平方米的房地产为抵押物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84100220220009437	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	2022年07月15日-2030年07月14日	11,413.75	5,997.86	以位于胶州市里岔镇物流二路西侧、物流四路北侧,总面积22,731.8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在建工程为抵押物
合计					269,613.75	114,197.86	

2) 公司银行借款及票据保证担保情况

① 公司银行借款保证担保情况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保证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保证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保证担保额(万元)	年末保证借款余额(万元)
本公司	工商银行青岛台东支行	福兴祥物流集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0203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007号	2022年03月10日-2023年03月08日	5,000.00	5,0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保证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保证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保证担保额(万元)	年末保证借款余额(万元)
		团有限公司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0205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008号	2022年03月10日-2023年03月08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0441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038号	2022年05月05日-2023年05月04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0442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039号	2022年05月07日-2023年05月06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0596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051号	2022年06月24日-2023年06月21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0888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113号	2022年07月29日-2023年07月28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1177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152号	2022年10月11日-2023年10月10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22年(台东)字01181号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153号	2022年10月11日-2023年10月10日	5,000.00	5,000.00
			0380300011-2018年(台东)字00143号	0380300011-2018年台东(保)字0025号	2018年09月03日-2023年09月02日	1,400.00	1,400.00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本公司	兴银青借字2022-765号	兴银青承高保字2021-295号	2021年11月25日-2022年11月25日	5,000.00	4,000.00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2021年信字第21210524号	2021年信字第21210524号	2021年06月28日-2024年06月27日	10,000.00	3,000.00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		69012022281639	ZB690120220000040	2022年11月22日-2025年11月22日	8,000.00	8,000.00
利群集团青岛利群商厦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青岛市南支行	本公司	2022年青中银南借字008号	2022年青中银南保字004号	2022年02月21日-2023年02月21日	5,000.00	5,000.00
			2022年青中银南借字045号	2022年青中银南保字044号	2022年09月22日-2023年09月22日	5,000.00	5,000.00
			2022年青中银南借字046号	2022年青中银南保字045号	2022年09月22日-2023年09月22日	5,000.00	5,000.00
			2022年青中银南借字050号	2022年青中银南保字046号	2022年10月21日-2023年10月21日	5,000.00	5,000.00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2021年信字第21210523号	2021年信字第21210523号	2021年06月17日-2024年06月16日	8,000.00	8,000.00
青岛鼎誉酒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22信青贵银贷字第220112号	2022信青贵银最保字第	2022年10月21日-2023年10月21日	5,000.00	1,0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保证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保证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保证担保额(万元)	年末保证借款余额(万元)
			2022 信青贵银贷字第 220117 号	220112 号			1,000.00
			2022 信青贵银贷字第 220118 号				1,000.00
			2022 信青贵银贷字第 220119 号				1,000.00
			2022 信青贵银贷字第 220120 号				1,000.00
	青岛农商银行崂山支行		青农商崂山创新园支行流借字 2022 年第 1020 号	青农商崂山创新园支行保字 2022 年第 1020 号	2022 年 12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12 日	5,000.00	4,990.00
	华夏银行青岛分行		QD1410120220052	QD14 (高保) 20220014	2022 年 09 月 29 日-2023 年 09 月 27 日	5,000.00	2,000.00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02 号	802182022 高保字第 00001 号	2022 年 02 月 07 日-2023 年 02 月 07 日	1,000.00	1,000.00
青岛福昌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22 信青贵银贷字第 220111 号	2022 信青贵银最保字第 220111 号	2022 年 09 月 22 日-2023 年 09 月 22 日	500.00	500.00
青岛福记农场食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2021 年信字第 21210913 号	2021 年信字第 21210913 号	2021 年 10 月 28 日-2024 年 10 月 27 日	3,000.00	3,000.00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45 号	802182022 高保字第 00034 号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	1,000.00	1,000.00
利群集团青岛四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		69012022281031	YB6901202228103101	2022 年 08 月 12 日-2023 年 08 月 15 日	4,500.00	4,500.00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41 号	802182022 高保字第 00032 号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	1,000.00	1,000.00
利群集团青岛海琴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2022 年恒银青借字第 02040101 号	2022 年恒银青借高保字第 02040101 号	2022 年 03 月 31 日-2023 年 03 月 31 日	1,000.00	1,000.00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42 号	802182022 高保字第 00033 号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10 月 28 日	1,000.00	1,0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保证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保证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保证担保额(万元)	年末保证借款余额(万元)
利群集团青岛前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借字第00043号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35号	2022年10月28日-2023年10月28日	1,000.00	1,000.00
青岛品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借字第00004号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04号	2022年03月21日-2023年03月21日	1,000.00	1,000.00
胶州市品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借字第00005号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03号	2022年03月21日-2023年03月21日	1,000.00	1,000.00
利群集团青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借字第00016号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11号	2022年06月27日-2023年06月27日	1,000.00	1,000.00
利群集团城阳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2022年恒银青借字第07032901号	2022年恒银青借高保字第07032901号	2022年03月29日-2023年03月29日	1,000.00	1,000.00
合计						125,400.00	114,390.00

②公司票据保证担保情况

票据出票人名称	票据承兑人名称	保证人名称	保证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保证担保额(万元)	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万元)
青岛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青岛分行	本公司	公高保字第DB2200000039108号	2022年06月30日-2023年06月29日	3,000.00	2,512.83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兴银青承高保字2022-642号	2022年09月28日-2023年09月28日	9,000.00	4,030.39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21信青贵银最保字第210509号	2021年09月17日-2022年09月17日	7,950.00	12.27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22信青贵银最保字第220113号	2022年11月01日-2023年11月01日	5,000.00	120.23
淮安市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08号	2022年06月10日-2023年06月10日	10,000.00	8,888.36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2022年信字第21220604号	2022年06月28日-2025年06月27日	3,000.00	581.90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09号	2022年06月10日-2023年06月10日	2,000.00	819.96
淮安福兴祥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高保字第00010号	2022年06月10日-2023年06月10日	1,500.00	589.95
青岛鼎誉酒业业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青岛台东支行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185号	2022年11月24日-2023年11月24日	2,052.05	2,052.05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票据出票人名称	票据承兑人名称	保证人名称	保证合同编号	保证担保起止日期	最高保证担保额(万元)	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万元)
			0380300011-2022年台东(保)字0189号	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2月28日	1,440.14	1,440.14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兴银青承高保字2022-643号	2022年09月28日-2023年09月28日	3,000.00	3,000.00
	华夏银行青岛分行		QD14(高保)20220014	2022年09月29日-2023年09月27日	5,000.00	1,350.01
青岛臻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兴银青借高保字2022-1547号	2022年11月10日-2023年11月10日	1,500.00	480.00
合计					54,442.19	25,878.09

3) 公司银行借款及票据信用担保情况

①公司银行借款信用担保情况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年末信用借款余额(万元)
本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2021-227-流贷25	45,000.00
	民生银行青岛分行	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93424号	5,000.00
		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393981号	5,000.00
		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418813号	4,000.00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	平银青岛战略部贷字第20220321001号	3,000.00
		平银青岛战略部贷字第20220509001号	5,000.00
		平银青岛战略部贷字第20220509002号	5,000.00
		平银青岛战略客户部贷字第20220617001号	5,000.00
		平安青岛战略部商字第20220719001号	2,000.00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	2021年信字第21210520号	13,000.00
	中国银行青岛市南支行	2022年青中银南借字018号	5,000.00
		2022年青中银南借字056号	5,000.00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	69012022280293	10,000.00
		69012022280730	5,500.00
		69012022281081	4,3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年末信用借款余额(万元)
	光大银行青岛分行	青光银麦岛贷字第 2022006 号	8,000.00
		青光银麦岛贷字第 2022012 号	2,000.00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2022 信青贵银贷字第 220116 号	7,000.00
	恒丰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2022 年恒银青借字第 02032301 号	3,000.00
		2022 年恒银青借字第 02112401 号	5,000.00
	兴业银行青岛分行	兴银青借字 2022-746 号	5,000.00
兴银青借字 2022-763 号		4,000.00	
青岛瑞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Z2203TD15677278	1,000.00
淮安市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Z2203TD15677347	1,000.00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Z2203TD15677415	1,000.00
青岛福记农场食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Z2203TD15678787	1,000.00
青岛福兴祥商品配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分行	Z2203TD15678597	1,000.00
合计			160,800.00

②公司票据信用担保情况

票据出票人名称	票据承兑人名称	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万元)
淮安市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青岛分行	6,695.43
合计		6,695.43

4) 公司银行借款质押担保情况

借款人名称	贷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年末质押借款余额(万元)
本公司	浦发银行青岛分行	69012022281081	2,200.00
青岛梓尚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57 号	1,000.00
青岛臻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59 号	1,000.00
淮安臻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60 号	1,000.00
青岛宇恒电器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台东六路支行	802182022 借字第 00061 号	1,000.00
合计			6,2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本公司在浦发银行青岛分行开立国内信用证6,500.00万元，开证时存入2,200.00万元保证金作为质押担保，剩余4,300.00万元以本公司信用提供担保。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83,039.33	100.00	752,401.47	3.47	20,930,637.86
其中：账龄组合	21,683,039.33	100.00	752,401.47	3.47	20,930,637.86
合计	21,683,039.33	100.00	752,401.47		20,930,637.86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3,664.29	100.00	127,180.17	1.26	9,966,484.12
其中：账龄组合	10,093,664.29	100.00	127,180.17	1.26	9,966,484.12
合计	10,093,664.29	100.00	127,180.17		9,966,484.1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1,683,039.33	752,401.47	3.47
合计	21,683,039.33	752,401.47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年应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27,180.17	625,221.30				752,401.47
合计	127,180.17	625,221.30				752,401.47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年度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04,712.01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4.1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19,759.37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79,229,406.14	6,731,724,178.60
合计	6,979,229,406.14	6,731,724,178.60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	6,950,679,025.13	6,700,306,388.56
应收拟受让土地垫付补偿款	27,867,618.00	27,867,618.00
应收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6,596,623.50	3,842,842.13
应收保证金	1,016,004.24	1,064,499.02
应收银联等第三方代收款	18,256.48	
其他款项	573,863.63	1,631,589.05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6,986,751,390.98	6,734,712,936.76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80,264.49	2,308,493.67		2,988,758.16
2022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613,085.02	613,085.0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2,285.28	4,490,941.40		4,533,226.6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09,464.75	7,412,520.09		7,521,984.84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397,221,006.57
1-2年	1,255,909,946.33
2-3年	291,486,392.30
3-4年	41,118,041.54
4-5年	1,016,004.24
合计	6,986,751,390.98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2,988,758.16	4,533,226.68			7,521,984.84
合计	2,988,758.16	4,533,226.68			7,521,984.84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年度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3,038,030,526.35 元,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3.4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35,536,343.20	7,202.91	3,235,529,140.29	3,191,936,343.20	7,202.91	3,191,929,140.29
合计	3,235,536,343.20	7,202.91	3,235,529,140.29	3,191,936,343.20	7,202.91	3,191,929,140.2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利群集团青岛百惠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38,291,488.04			38,291,488.04		
利群集团青岛四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55,645,174.30			55,645,174.30		
利群集团青岛海琴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6,617,039.97			16,617,039.97		
利群集团青岛瑞泰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6,266,702.50			26,266,702.50		
利群集团胶州商厦有限公司	43,160,470.20			43,160,470.20		
利群集团胶南商厦有限公司	26,602,921.23			26,602,921.23		
利群集团即墨商厦有限公司	72,150,024.11			72,150,024.11		
利群集团莱西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6,140,521.87			6,140,521.87		
利群集团威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9,128,324.24			19,128,324.24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利群集团乳山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8,408,512.50			8,408,512.50		
利群集团文登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5,643,542.80			15,643,542.80		
利群集团蓬莱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3,595,020.63			23,595,020.63		
利群集团莱州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6,568,840.99			26,568,840.99		
利群集团日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1,403,592.62			11,403,592.62		
利群集团日照瑞泰国际商城有限公司	6,591,485.30			6,591,485.30		
利群集团淄博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6,827,202.91			6,827,202.91		7,202.91
利群集团青岛金海岸商场有限公司	2,844,000.00			2,844,000.00		
利群集团青岛利群商厦有限公司	208,076,278.74			208,076,278.74		
利群集团城阳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6,324,234.51			6,324,234.51		
利群集团青岛前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34,035,743.62			234,035,743.62		
利群集团青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525,638.27			4,525,638.27		
青岛利群便利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9,820,471.42			9,820,471.42		
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69,713,789.43			269,713,789.43		
利群集团青岛市北商厦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利群集团平度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青岛金鼎广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利群集团连云港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青岛利群超市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丰捷有限公司	786,243,365.06			786,243,365.06		
康丰有限公司	213,971,366.54			213,971,366.54		
南通春林置业有限公司	38,685,724.98			38,685,724.98		
南通辉元置业有限公司	42,535,857.45			42,535,857.45		
淮安满信置业有限公司	95,009,731.73			95,009,731.73		
南通丰昌置业有限公司	53,463,666.11			53,463,666.11		
南通富华置业有限公司	163,622,792.56			163,622,792.56		
南通耀辉置业有限公司	162,989,771.81			162,989,771.81		
诸暨德程置业有限公司	39,310,085.03			39,310,085.03		
南通福贸置业有限公司	83,433,856.82			83,433,856.82		
南通康达置业有限公司	88,259,269.28			88,259,269.28		
南通南祥置业有限公司	100,029,835.63			100,029,835.63		
蓬莱鼎峰瑞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青岛利群辛安超市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青岛利群麦岛超市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青岛裕兴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青岛商联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青岛扬达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利群集团(青岛)西海岸金鼎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青岛名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淮安市利群便利超市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东营利群超市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191,936,343.20	43,600,000.00		3,235,536,343.20		7,202.91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4,775,302.33	199,240,627.29	320,813,275.11	243,562,754.85
其他业务	62,985,433.24	7,650,803.64	63,966,559.83	236,045.18
合计	327,760,735.57	206,891,430.93	384,779,834.94	243,798,800.03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750,000.00	111,27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57,875.62	103,704.13
合计	94,907,875.62	111,378,704.13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3年4月24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00,347.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678,428.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271,526.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707,250.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65,176.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587.71	
合计	-5,318,513.61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4.00	-0.20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	-0.20	-0.15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